

2021年度
醴陵市灯饰管理所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醴陵市灯饰管理所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醴陵市灯饰管理所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上级有关城市照明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为城市照明提供服务保障。

(二)承担城市照明设施的日常维护工作，为全市城市照明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

(三)参与城市照明项目建设的审查、监管和验收。

(四)负责城市照明电费的核对和结算等相关事务性工作。

(五)承担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醴陵市灯饰管理所单位内设机构包括：综合股、财务股、维护股、智能控制股和工程股。

(二)决算单位构成。醴陵市灯饰管理所单位2021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醴陵市灯饰管理所单位只有本级，没有其他单位，因此本部门决算仅含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万
元

部门：醴陵市灯饰管理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73.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1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16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18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19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20	
八、其他收入	8	36.68	九、卫生健康支出	21	2.67
	9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2	2771.06
本年收入合计	10	2610.49	本年支出合计	23	2773.7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1		结余分配	24	18.91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	182.15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	
总计	13	2792.64	总计	26	2792.6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醴陵市灯饰管理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610.49	2573.81					36.6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7	2.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7	2.6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7	2.6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607.82	2571.14					36.6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5	3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 务支出	35	35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572.82	2536.14					36.68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49.92	149.92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 施支出	2422.9	2386.22					36.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醴陵市灯饰管理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773.73	195.5	2578.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7	2.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7	2.6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7	2.6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71.06	192.83	2578.2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5	5	3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5	5	3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736.06	187.83	2548.23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57.63		157.63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578.43	187.83	239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醴陵市灯饰管理

公开04表
单位：万
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73.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18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9				
	5		五、教育支出	2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1				
	7		22				
	8		九、卫生健康支出	23	2.67	2.67		
	9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4	2753.29	2753.29		
本年收入合计	10	2573.81	本年支出合计	25	2755.96	2755.9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1	182.1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	182.15		2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3			2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14			29				
总计	15	2755.96	总计	30	2755.96	2755.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醴陵市灯饰管理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755.96	177.72	2578.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7	2.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7	2.6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7	2.6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53.29	175.05	2578.2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5	5	3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5	5	3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718.29	170.05	2548.24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57.63		157.63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560.66	170.05	2390.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醴陵市灯饰管理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1.3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2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3.1	30201	办公费	1.4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3.14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2.4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13.89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24	30206	电费	1.3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77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3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1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84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3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0.85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6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9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2.36				
人员经费合计		152.43	公用经费合计						25.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醴陵市灯饰管理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		6		6	0	6		6		6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醴陵市灯饰管理所

公开08表
单位：万
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醴陵市灯饰管理所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醴陵市灯饰管理所

公开09表
单位：万
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醴陵市灯饰管理所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2792.64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752.58万元，减少12.3%，主要是因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工程款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合计2610.4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573.81万元，占98.6%；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经营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36.68万元，占1.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支出合计2773.7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95.5万元，占7.0%；项目支出2578.23万元，占93.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经营支出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755.96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751.83万元，减少12.4%，主要是因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工程款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755.9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4%，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81.22万元，减少6.2%，主要是因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工程款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755.9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卫生健康支出2.67万元，占0.1%；城乡社区支出2753.29万元，占99.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435.3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755.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2.0%，其中：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2.14万元，支出决算为2.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4.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招考录用2人。

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增加。

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

年初预算为150万元，支出决算为157.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年初有余额并在本年有支出。

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283.24万元，支出决算为2560.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9.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建设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77.7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52.43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5.8%，主要包括基本工资53.1万元、津贴补贴23.14万元、奖金22.41万元、伙食补助费13.89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6.24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6.77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43万元、住房公积金14.3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1.1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05万元；公用经费25.29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4.2%，主要包括办公费1.46万元、电费1.33万元、劳务费3.84万元、工会经费5.3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万元、其他交通费用4.97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2.36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6万元，支出决算为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与上年数一致。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与上年数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与上年数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6万元，支出决算为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与上年数一致。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6万元，占100.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无开支内容。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无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

车运行维护费6万元，主要是公务用车日常保养、加油支出，截止2021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5.2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12万元，降低0.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减少。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万元，用于召开0次会议，人数0人，内容为无；开支培训费0万元，没有开展培训，人数0人，内容为无；没有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开支0万元，没有三类会议、培训活动，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07.7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1.7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3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07.7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比例为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7.6%，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比例为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82.4%。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路灯维护、巡查的皮卡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绩效管理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3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127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2021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2021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我部门没有组织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我部门没有组织对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2)没有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3)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部门评价项目数量3个以内的，至少将1个部门评价报告向社会公开；部门评价项目数量大于3个的，至少将2个部门评价报告向社会公开。报告框架可参考《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办法》（财预〔2020〕10号）中《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参考提纲)》、《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湘财绩〔2020〕7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三公经费”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第五部分

附件

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醴陵市灯饰管理所成立于2010年9月，隶属于醴陵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为副科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现有干部职工18人，其中：在编人员8人，合同制人员10人。内设股室5个，分别为：

1. 综合股。主要负责文电、信息统计、档案、保密、信访、会务、提案议案、后勤、协调等工作。

2. 财务股。主要负责财务收支计划编制和财务核算工作，及时与相关单位核对账目、核对照明电费等工作。

3. 维护股。主要负责路灯日常维护工作；承担涉及路灯应急处置的事务性工作。

4. 智能控制股。主要负责城市照明智能化系统、城区开关灯时间调整、终端维护等工作。

5. 工程股。参与城市照明规划、建设的各项规定、规程和标准的执行；参与照明工程建设规划、设计方案的审定等工作。

根据编办文件规定，本部门主要职责是：

1. 贯彻执行上级有关城市照明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为城市照明提供服务保障。

2. 承担城市照明设施的日常维护工作，为全市城市照明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

3. 参与城市照明项目建设的审查、监管和验收。

4. 负责城市照明电费的核对和结算等相关事务性工作。

5. 承担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755.96万元，其中卫生健康支出为2.67万元，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为35.00万元，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支出为157.63万元，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为2560.66万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

主要为维护单位正常运转和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如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办公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等。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77.7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52.43万元，公用经费25.29万元。“三公”经费支出6万元，没有超出部门预算金额。

(二)专项支出

1. 2021年财政重点项目拨款计划安排资金1279万元，其中：

(1)城区主次干道高压钠灯改造及照明节能合同能源管理服务专项150万元。主要用于城区主次干道高压钠灯改造及照明节能合同能源管理服务。

(2)城市亮化及路灯维护费专项529万元。主要用于城市亮化及路灯维护。

(3)公共照明电费专项600万元。

2. 全年累计支出金额2,773.7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95.5万元，项目支出2578.23万元。

3. 专项资金管理情况：严格财务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财务预算制度、财务开支审批制度。为保证项目资金的安全运行和工程质量，杜绝工程腐败，项目实行招投标，采取合同管理制。对资金的拨付使用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执行“先报后审再批用”原则。

三、部门专项组织实施情况

(一)专项组织情况

1. 城市亮化及路灯维护主要分为日常维护和除日常维护以外的大范围抢修改造。日常维护项目分为路灯日常维护和亮化日常维护，是指日常维护所发生的人工、材料及其他费用。除日常维护以外的大范围抢修改造，由灯饰管理所提出申请，经上级主管部门市城管局呈报市政府领导审批同意后进行的改造。

2. 城区主次干道节能改造合同能源管理服务费用主要是城区主次干道节能改造，降低能耗，确保照明设施低耗、正常运行，为市民夜间出行保驾护航。费用由灯饰管理所提出申请，经上级主管部门市城管局呈报市政府领导

审批同意后进行的改造。专项资金呈报市城管局、财政局审核经市政府分管领导审批。

(二) 专项管理情况

项目所有材料实施政府采购，专项资金拨款呈报市城管局、财政局审核经市政府分管领导审批。其中项目所需材料实施政府采购，项目完成待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后，拨付项目资金。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1年，醴陵市灯饰所在醴陵市委市政府及市城管局的坚强领导下，紧扣“璀璨醴陵、靓丽瓷城”城市亮化主题，按照“有路必有灯、有灯必须亮、街道河流有线条、高层建筑显轮廓、地标景点有画面”的工作思路，不断追求更高工作效率，确保城市公共照明工作更上一层楼。开展多项路灯专项整治工作，精益求精开展路灯日常维护工作，提升路灯设施管理水平，保证了城区公共照明设施的安全运行，确保了路灯亮灯率达到98%。稳扎稳打有序推进亮化工程维护建设，确保我市城区景观亮化设施完好率95%和故障处理率达99%，同时保证了节假日景观亮化效果。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1. 工程建设管理还需进一步提升水平；
2. 随着我市路灯总数逐年递增，路灯档次不断提升，路灯维护管理工作任务也越来越重，由于专业维护人员偏少，有时维护管理不能保持最佳工作状态；
3. 城区亮化照明建设项目区域较多，部分路段照明设施监管存在遗漏，损坏路灯管线、井盖等设施未及时修复，遗留安全隐患，还需进一步提升监管力度。

六、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1. 2022年要继续加强对城市公共照明的维护管理，保证城市公共照明设施的高效运行；
2. 日常维护管理工作，不断改进工作方式方法，通过数字城管、市长热线、市民报修、“路长制”巡查巡灯等多渠道、全方位的收集路灯、亮化维护管理信息，切实提高日常路灯、亮化维修的效率，确保路灯、亮化的亮灯率和设施的完好率；

3. 坚持不懈抓好公共照明日常维护管理、工程施工的安全生产工作，强化教育，严格规范操作程序，确保安全生产无事故；
4. 加强城市公共照明设施智慧化建设，对集中控制系统进行升级改造，提高城市公共照明设施智能化控制覆盖面；
5. 巩固亮化提质改造成果，加强学习，开阔眼界，打造城市夜景“微亮化”，在达到节能减排的同时，又能为市民营造良好的夜间氛围。